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馬靜敏
電話：03-8462783
電子信箱：min@hlc.edu.tw



受文者：花蓮縣富里鄉東里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3月16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終字第111005236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三項登記作業程序表 (376550000A_1110052369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中華民國童軍三項登記作業程序表，歡迎貴校踴躍辦理繼續登記或初次登記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花蓮縣童軍會111年3月11日花童字第111000003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中華民國童軍111年三項登記作業開放時間至111年6月30日(星期四)止，歡迎貴校踴躍辦理中華民國童軍三項登記。
- 三、各童軍團常年會費500元；各童軍團及服務員、各類童軍(稚齡童軍、幼童軍、童軍、行義童軍、羅浮童軍)登記費分別為團登記費500元、服務員登記費160元、各類童軍(稚齡童軍、幼童軍、童軍、行義童軍、羅浮童軍)登記費60元。
- 四、如有中華民國童軍三項登記作業相關問題，請與花蓮縣童軍會幹事謝博宇(花蓮市中正國民小學總務處事務組長聯繫03-8322819分機161)，登記費請以現金繳納方式辦理。
- 五、檢附三項登記作業程序表供參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本縣高中職

111/03/17

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2022/03/16
16:14:29
電子公文
交換章



裝



訂

線